

临环审字〔2025〕071号

## 关于山东宝氢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10万吨/年沥青储运技术改造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山东宝氢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经审查，对你公司《山东宝氢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10万吨/年沥青储运技术改造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山东蔚清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山东宝氢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10万吨/年沥青储运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5年4月27日获得批复（临环审字〔2025〕024号），项目建设调试过程中发现依托现有1t/h的导热油炉，无法满足固态沥青加热融化装置的需要。企业决定拆除现有天然气导热油炉，并新建设一台350万大卡天然气/氢气混烧导热油炉，其余建设内容不变。项目发生重大变动，需要重新报批环评。

根据环评结论，该项目符合国家及当地政策要求，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经研究，同意该项目按照环评工艺及地点进行建设。

二、该项目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必须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并须做好以下工作：

1. 加强原辅材物料管理，物料储存区、生产装置区、道路运输区地面水泥硬化；及时对地面进行清理，确保厂区地面干净、整洁。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在敬仲污水处理厂运行前，初期雨水经厂内预处理后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表1 城市绿化、道路清扫、消防、建筑施工水质要求后回用于厂区洒水降尘。敬仲污水处理厂运行后，项目初期雨水等满足相应标准要求，可进入敬仲污水处理厂处理。

2. 加强生产管理，强化源头控制。本项目天然气/氢气混烧导热油炉配套低氮燃烧+烟气再循环，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5m排气筒（DA001）排放，外排废气中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及林格曼黑度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中重点控制区要求，氮氧化物还应满足《2024年淄博市秋冬季空气质量改善21条措施》（淄环工委办〔2024〕1号）要求；项目罐区废气、装车废气、沥青加热废气等经收集后通过冷凝+二级活性炭处理后，经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外排 VOCs 同时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1 中其他行业II时段排放限值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1 中非重点行业II时段要

求；苯并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

加强设备与场所密闭管理，有效控制无组织排放。确保厂界臭气浓度、VOCs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2 要求，苯并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

3. 固体废物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管理的相关规定妥善收集、储存，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做好转移台账记录，不得随意弃置。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4. 合理规范布局，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减振、消音、隔声等措施，确保运营期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5. 该项目建成后，该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应控制在该项目确认的总量控制指标之内，并严格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及《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等相关要求，做好排污许可证的申请、变更工作。各组织排气筒须按规范要求设

置永久性监测采样孔和采样平台。凡符合在线监测安装要求的必须安装在线监控设施。

6.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企业应对各风险源设置完善的预防措施和应急预案，落实应急防范与减缓措施，防止事故发生。根据环境风险评价、环境应急预案和厂区实际现状，建设相配套应急装备和监测仪器，在非事故状态下不得占用，并定期进行维修保养；加强环境风险管理，对风险评价实行动态管理，保证事故发生时立即进入应急状态，确保环境安全。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培训和演练，切实加强事故应急处理和防范能力。

三、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加强企业内部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和操作人员的培训，不断提高其管理和实际运行操作能力，确保各类污染物处理设施安全稳定运行和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环保宣传教育，制定环保管理制度，设置环保宣传栏；按有关要求规范设置环保图形标志、环保治理设施标示牌。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四、该项目若遇规划布局调整，须无条件停产并按规划要求进行搬迁，若遇环境信访或污染事件，经查实须立即停产整治。若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重新向生态环境部门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保设施的安装及改造，须符合安全方面的有关要求。

五、你公司应当对施工期、运营期的环保设施与生产设施一起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理。不得采用国家、地方淘汰的设备、

产品和工艺，应当委托有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正规设计，施工单位要按照设计方案和相关施工技术标准规范施工，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相关技术要求。

六、项目建成后，要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及时组织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2025年12月26日